



Muzha E-news
木柵風情 e 週報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

< 第二百零八期 >

日期: 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至 107 年 10 月 19 日

發行人: 林秀勤

編輯: 林光媚 張偉峰 許圭鑫 莊錦香 楊宗翰

《校長的話》

1. 恭喜斐雯老師、英彰老師與曉惠營養師共同合作的生命教育教材設計獲獎! 感謝教師團隊展現專業能力為木柵國小爭取榮耀!
2. 建議師長建立數位教學檔案, 系統蒐集個人教學歷程相關資料, 例如, 教材設計、學習單、教室布置、研習證明、學生學習活動照片或錄影等, 可為教師個人的教學歷程留下完整紀錄, 亦可與夥伴共同分享並傳承寶貴的教學經驗。

《教務處》

1. 發下期中考命題通知, 請出題教師於下週五前將題本及電子檔送交教學組。
2. 明天是五年級的基本學力檢測, 請其他年級的小朋友上科任課時要繞道而行, 不要經過受測班級。
3. 發下 107 年度閱讀教學競賽實施計畫, 各學年一份, 有意願參加的老師, 請將資料交至設備組。
4. 今日會將小一閱讀起步走班書 10 本送至一年級教室, 請老師們鼓勵學生多閱讀。
5. 明天下午在大辦公室有一二年級俄羅斯童話故事大驚奇活動, 請其他年級導師提醒小朋友儘量繞道而行, 以免影響課程進行。
6. 明天兒童朝會要進行校內自編故事劇本比賽頒獎, 名單已放在導師桌上, 請導師提醒得獎同學至指定地點集合領獎。
7. 部份老師桌上有逾期書單, 若資料有誤, 請找設備組或圖書館。

《學務處》

1. 百大珍食達人頒獎，績優團體獻獎。
2. 請 5、6 年級導師幫忙收回校園生活問卷，繳至學務處。
3. 請導師們填寫 9 月份品格之星，預計禮拜四頒獎。
4. 觀看緊急聯絡人填寫結果可以透過電子郵件 gmail 或 mjes.tp.edu.tw 給生教組加入即可觀看。

霸凌事件國內外皆有，不僅是校園的問題也是社會的問題。因此，國內外有許多探討與研究，根據資料顯示，學生間的暴力鬥毆行為並不一定就是霸凌。

教育部依據修正公布之教育基本法第八條規定，於 101 年 7 月 26 日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校園霸凌」係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與學生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或難以抗拒，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 此外，所稱之「學生」係指「各級學校具有學籍、接受進修推廣教育者或交換學生」。校園霸凌事件均應經過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

學生有疑似霸凌個案，導師應依權責輔導學生，評估偏差行為類別、屬性及其嚴重程度，是否請求學校支援協助。疑似霸凌案件或是重大校安事件，均應送請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等會商確認，該小組由校長召集，成員含括導師代表、學務人員、輔導人員、家長代表、學者專家，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包括學生代表；會議召開時，得視需要邀請具霸凌防制意識之專業輔導人員、性平委員、法律專業人員、警政、衛生福利、法務等機關代表及學生代表。個案經確認為霸凌行為，應列甲級通報，家長依法有教養權利與義務。

校園霸凌事件存在於校園內外，同學對霸凌個案的瞭解較老師及家長更多，霸凌行為若不及時遏止，對受凌者、旁觀者、甚至霸凌者身心發展影響鉅大。因此教育部要求各級學校應加強法治教育、生命教育、人權與性別平等教育，同時向學生及全體教育人員加強霸凌行為的法律責任宣導，包含校長及教師通報義務與責任、學生霸凌行為的法律責任以及霸凌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民事侵權行為連帶賠償之法律責任。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對於涉及身心虐待之行為當事人、學校教育人員均訂有規範，校園霸凌行為，如已達身心虐待程度者，校長及老師身為教育人員，應依法通報，未依規定通報而無正當理由，而情節重大者，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100 條規定，處以罰鍰，並將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與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規定懲處。

同學遭受校園霸凌，應鼓勵受凌者及旁觀者勇敢說出來，可以向導師、家長反映；向學校投訴信箱投訴；向縣市反霸凌投訴專線投訴；向教育部 防制校園霸

凌專線（0800-200-885）；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或是向其他管道（警察、好同學、好朋友）述說。

學生間的霸凌行為與一般偏差行為都是需要我們重視並解決的問題，尤其霸凌行為對於學生身心發展有極大影響，因此疑似霸凌個案

均須積極處理，校園霸凌的預防及處理刻不容緩。

5.10/16 租稅宣導，五年級不參加。

6.10/17 上午 弦樂團 台北市五項藝術比賽。

7. 10/18 三年級校外教學 - 動物園。

8.今天發下一到六年級跑步比賽報名表，各項比賽將在下週陸續展開，請各班級將報名表於本週五交至學務處體育組彙整，也希望老天爺賞臉給個好天氣。

9.木柵焚化爐煙囪設計進行彩繪票選，老師桌上有一份教案設計及學習單，歡迎老師參考使用，檔案也已公布在學校行政公佈欄。

10.為了增進學生體能及預防視力發生及抑制度數增加，教育局衛生局和工務局合作辦理[台北市護眼健體親山步道]，請老師協助張貼海報，鼓勵學生到學務處領取本活動之[親山護照]。

11.視力檢查全部結束，目前六年級女生視力不良比例已達百分之 60，視力惡化對國人總體健康素質以及國家健康成本影響甚鉅，請老師提醒學生用眼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每日從事戶外活動 2 小時，資訊產品一天不超過 1 小時，正確閱讀及書寫姿勢和環境，近視是疾病，眼鏡和雷射只是輔具，不能改變變長的眼軸，也不能免除視網膜剝離和黃斑部病變的潛在風險，目前高度近視造成的失明比其他疾病造成的青光眼或是糖尿病造成的視網膜剝離高得多，而這批失明患者的年齡正在下降或正值青壯年。

12.10/23 一年級心臟病檢查.請級任老師協助轉發心臟病檢查問卷暨同意書，10/19 前收齊交回。

13. 提醒 10/17、10/18、10/19 上午實施一年級塗氟活動，請各班依排定時間準時受檢，檢查結束，請協助將塗氟紀錄表家長聯轉發學生。

《總務處》

1.學校目前尚有博愛樓教務處旁樓梯及幼兒園地坪工程改善和幼兒園遊具工程進行，煩請提醒孩子經過時，務必小心以免受傷

2.近來修繕時發現許多地方的損壞皆是惡意被破壞，特別是廁所的部分，煩請老師提醒孩子不要因為一時的好玩造成大家的不便，修繕經費有限且數量龐大，也請老師耐心等待

《輔導室》

- 1.楊斐雯老師、李英彰老師、郭曉惠營養師參加 107 年度國民小學生命教育教材單元活動設計甄選比賽榮獲優選
- 2.二年級各班若有要報名資優鑑定的同學，請於 10/18(四)4 點前將報名表繳到輔導室特教組。
- 3.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教育繪本閱讀徵文活動已經開始，可免費線上下載電子繪本，詳情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或
<http://topic.parenting.com.tw/event/2018/sfaa>。

《幼兒園》

無

《人事室》

- 1.請符合健檢的同仁，儘速安排健檢，並於年底關帳前完成核銷。
- 2.再次提醒，教師如果需請假，請務必事先告知教務處，以便安排代課事宜。
- 3.子女教育補助，尚未申請同仁，請儘速提出申請。